

2023 年度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9

第五部分 附表..... 3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二、收入决算表.....	34
三、支出决算表.....	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4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34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4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4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4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4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容市貌和市政设施维护等工作。

2. 负责建立健全城市综合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制定城市管理办法，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 负责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对城市建成区街道、人行道、旅游干道、园林绿化带的清扫保洁；负责市容环境卫生的监察工作；负责城市生活垃圾清运及无害化处理；负责城区市容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规划、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城区建筑物容貌的管理工作。主管城区的渣土处置运输及建设工程、装饰工程、旧房拆迁工程的卫生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督导门前三包工作。

4. 负责城区规划、建设的监督、监察执法及文明施工管理，参与建设工程和园林绿化工程的竣工验收工作。

5. 主管本辖区行政区域的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护工作。按城市发展总体规划编制城市园林绿化计划，并组织实施；主持和参与城市规划及城市园林景点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建设附属绿化地方案的审批；组织开展创建园林式单位（居住区）活动；负责城市园林绿化施工队伍资质审查及施工管理工

作；负责城市绿地的管理和公共绿地的规划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古树、名树的管理工作。

6. 负责城区市政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负责城区街道卫生管理和城市道路占用挖掘审批工作。

7. 负责城区街道摊点设置和审批管理工作；负责城镇户外广告、宣传栏、各类标志、标识牌、管线等规划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领空使用管理审批工作；负责管理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工作；负责城区停车场、点的管理工作。照三定方案中主要职能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等展开

二、机构设置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预算单位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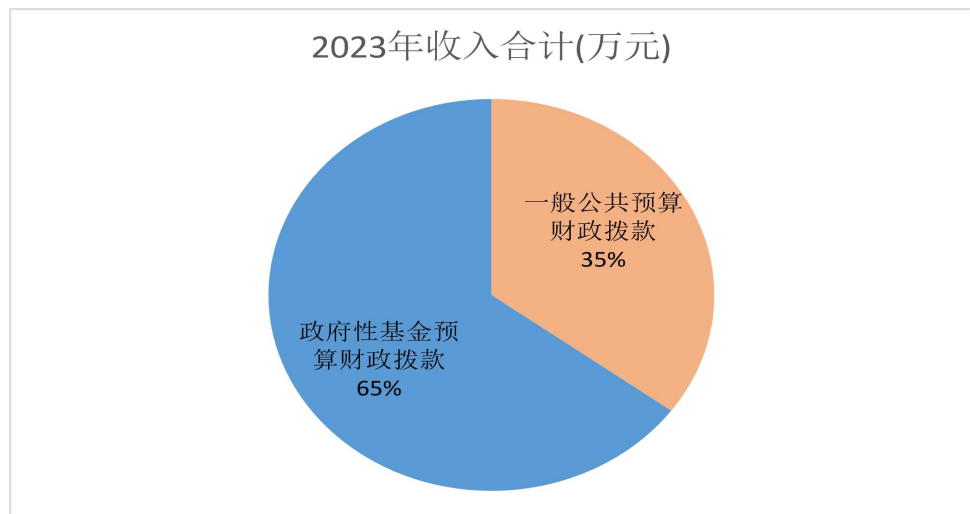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2,906.1 万元。2022 年收入总计 3174.24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总减少了 268.14 万元，减少了 8.46%。主要是项目经费减少。（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2,906.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18.80 万元，占 3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87.30 万元，占 6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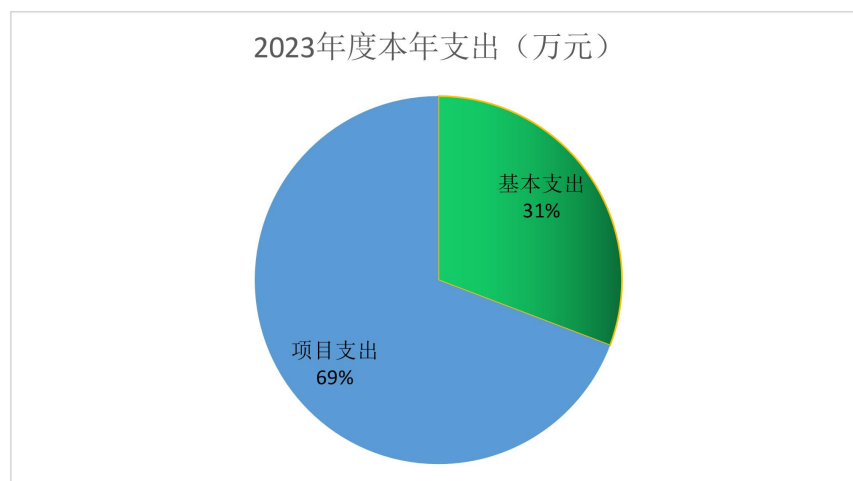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906.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4.09 万元，占 31%；项目支出 2,012.01 万元，占 6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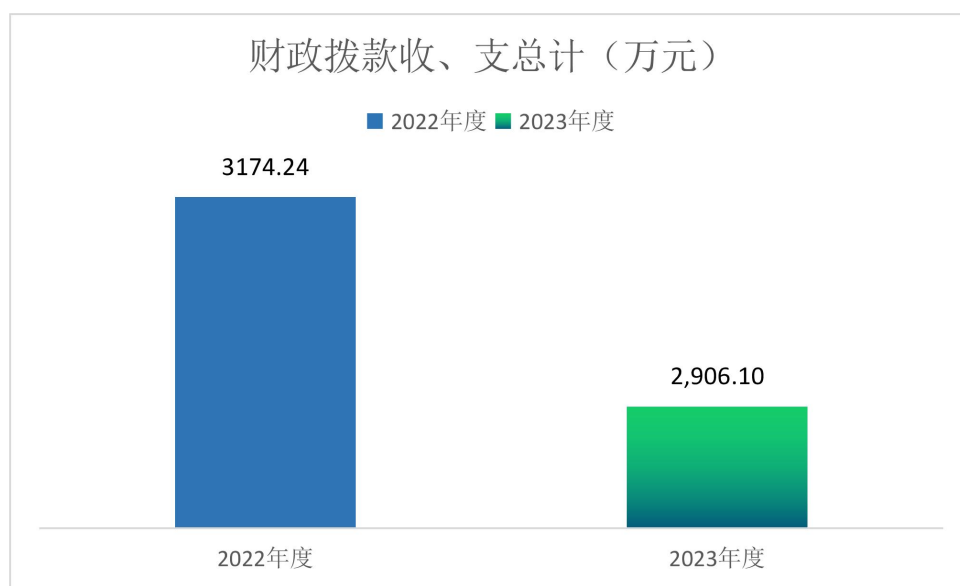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906.10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减少 268.14 万元，下降 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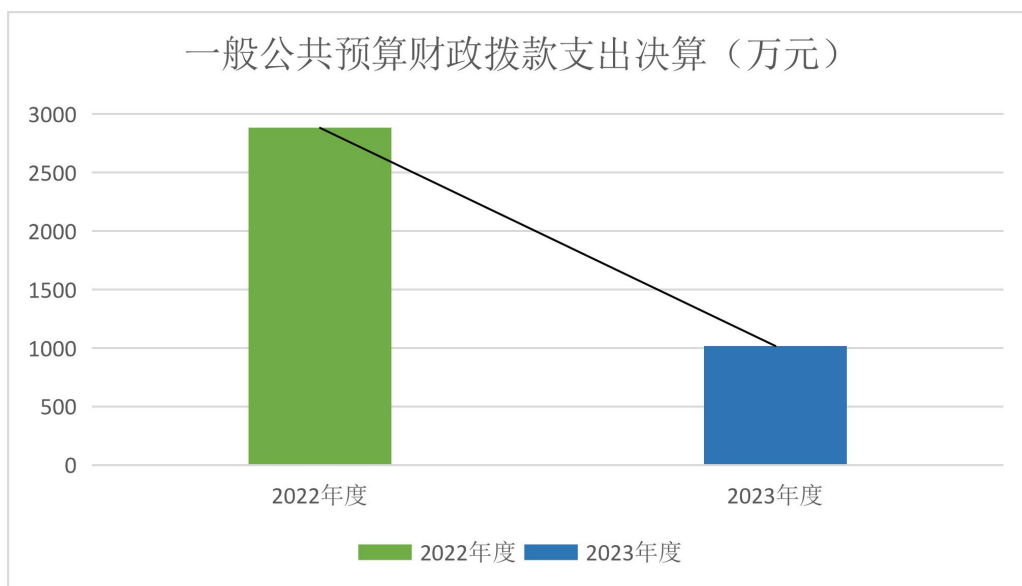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18.8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5%。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64.83 万元，下降 64%。主要变动原因是一般公共预算的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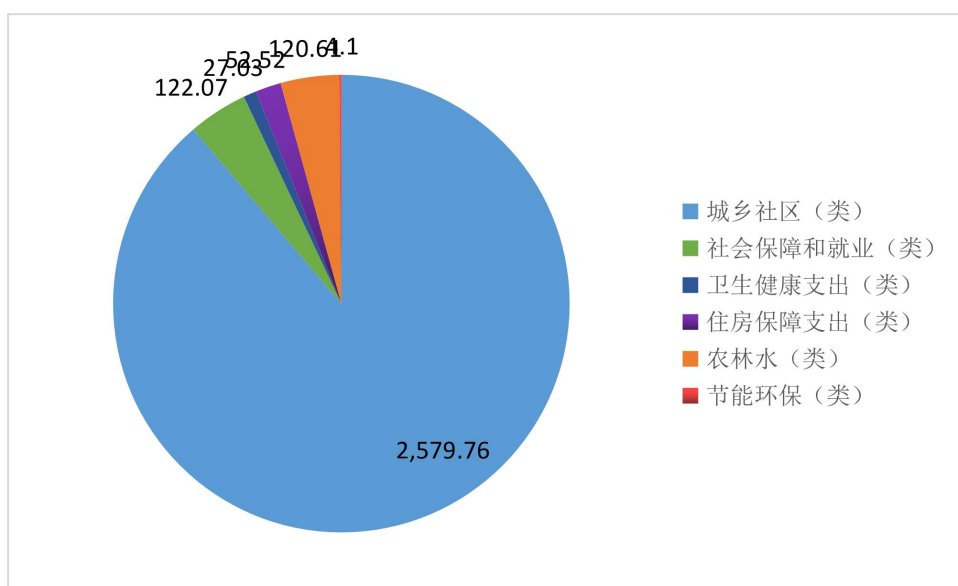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06.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类）支出 2,579.76 万元，占 8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2.07 万元，占 4.2%；卫生健康支出（类）27.03 万元，占 0.9%；住房保障支出（类）52.52 万元，占 1.8%；农林水（类）支出 120.61 万元，占 4.2%；节能环保（类）支出 4.1 万元，占 0.1%。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018.80 万元，完成预算 1,018.80 万元的 100%。
其中：

1.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支出决算为 577.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115.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0.6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支出决算为 4.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保障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2.5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70.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5.3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支出决算为 5.5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23.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
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4.0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80.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3.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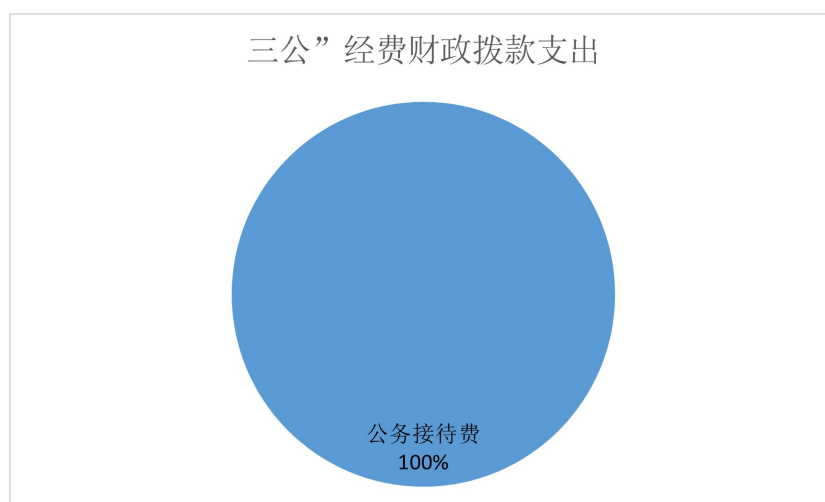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减少 0.2 万元，下降 71%。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8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度减少 0.2 万元，下降 71%。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8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1 批次 0.08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87.3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44 万元，比 2022 年度减少 4.14 万元，下降 3.5%。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9.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5.8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3.90 万元。主要用于垃圾箱体和车辆；餐厨垃圾服务。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法巡逻，洒水降尘等。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

阶段，组织对垃圾定点收集、中转、清扫承包费项目等 9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9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峨边彝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收入类型）等。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
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

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及其他费用。

关于绩效：

(1) 附件 1 整体绩效评价：①对于部门，可按前期报绩效科的自评内容填，不管此范本格式。“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可用前期报绩效科的表直接附在此报告内。②对于单位，不写报告，只附自评表。

(2) 附件 2 专项自评报告：这里只指特定目标类的项目。①对于部门，专项项目数量≤3 个的，至少写 1 个自评报告，专项项目数量>3 个的，至少写 2 个自评报告。②对于单位，不写此报告。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峨边彝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报 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1、办公室：负责综合协调机关的行政事务工作和文秘、人事、统计、档案、信访、对外联络、接待、机关后勤和部门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等工作。负责本部门财务管理和固定资产管理；制定和组织本部门工作目标管理；负责部门党风、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2、综合管理股：负责组织实施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管理，城市建筑物容貌管理、户外广告定点管理、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城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负责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的制定和实施，起草城市综合管理方面公益性文件，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指导抓好门前三包管理工作；负责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和城市道路占用挖掘审批工作；负责市政设施损失赔偿、处罚工作。

机构职能。

1、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容市貌和市政设施维护等工作。

2、负责建立健全城市综合管理方面的规章制度。制定城市管理办法，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3、负责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对城市建成区街道、人行道、旅游干道、园林绿化带的清扫保洁；负责市容环境卫生的监察工作；负责城市生活垃圾清运及无害化处理；负责城区市容环境卫生公共设施的规划、建设、维护和管理；负责城区建筑物容貌的管理工作。主管城区的渣土处置运输及建设工程、装饰工程、旧房拆迁工程的卫生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督导门前三包工作。

4、负责城区规划、建设的监督、监察执法及文明施工管理，参与建设工程和园林绿化工程交竣工验收工作。

5、主管本辖区行政区域的城市园林绿化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城市园林绿化、规划、建设、管护工作。按照城市发

展总体规划编制城市园林绿化计划，并组织实施；主持和参与城市规划及城市园林景点规划、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建设附属绿化地方案的审批；组织开展创建园林式单位（居住区）活动；负责城市园林绿化施工队伍资质审查及施工管理工作；负责城市绿地的管理和公共绿地的规划和日常管理工作；负责城区古树、名树的管理工作。

6、负责城区市政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负责城区街道卫生管理和城市道路占用挖掘审批工作。

7、负责城区街道摊点设置和审批管理工作；负责城镇户外广告、宣传栏、各类标志、标识牌、管线等规划和管理工作；负责城市领空使用管理审批工作；负责管理非机动车辆乱停乱放工作；负责城区停车场、点的管理工作。

人员概况。

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核定行政编制 8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中层职数 4 名；事业编制 32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906.09 万元，其中基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894.09 万元，项目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12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 年支出 2906.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94.09 万元；项目支出 2012 万元，共计 9 个项目。具体支出为：县城垃圾卫生填埋场生产费 46.54 万元；垃圾定点收集、中转、清扫承包费 906.88 万元；垃圾外运及处置费 363.61 万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中央）120.61 万元；峨边彝族自治县扩建沙坪中转站地形图测绘 0.3 万元；城市管理专项经费 306.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4.1 万元，基金项目 302.78 万元；市政设施维修维护 200 万元；政府批示（政府批示〔2020〕67 号）关于解决峨边彝族自治县杨竹大桥至县小至武装部环境整治项目 12.02 万元；政府批示〔2023〕59 号关于解决辅助执法人员 2020 年 9 月—2023 年 5 月超时工资 55.17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部门绩效目标要素完整、细化量化。2. 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达到预期绩效目标。3. 部门年初预算编制科学准确。4. 部门支出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单位财务核算做账及时；科目使用准确；支出方向与预算吻合；严格执行八项规定情况，三公经费使用，差旅费报销、津补贴发放符合规定等。5. 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很好。

（2）内部控制管理

1. 内控制度建设完整。2. 内控制度执行规范性。

（3）完成结果

1. 部门预算全年执行进度达到 100%。2. 无违规记录的情况反映问题。

（二）项目预算管理。（有项目预算的部门需要阐述此部分）

基本支出 894.09 万元，保障人员的工资及保险及时发放，保障单位日常运行。

项目支出 2012 万元，共计 9 个项目。具体支出为：

县城垃圾卫生填埋场生产费 46.54 万元县城生活垃圾填埋场每天产生的渗滤液进行规范处理并达标排放；应急填埋我县产生的生活垃圾；

垃圾定点收集、中转、清扫承包费 906.88 万元，用于我县城区单位、学校等食堂及各类餐饮店约 400 家，餐厨垃圾收集点约 400 个；城区保洁面积约 230000 m²；

垃圾外运及处置费 363.61 万元，将我县城区及 13 个乡镇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外运焚烧发电，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乡环境卫生进一步提高；

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中央）120.61 万元，用于采购移动式垃圾压缩箱，车厢可卸式垃圾车，新华村、西河村生活垃圾压缩中转站改造提升工程进度款。

峨边彝族自治县扩建沙坪中转站地形图测绘 0.3 万元；

城市管理专项经费 306.88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4.1 万元，基金项目 302.78 万元。用于城市管理方面主要涉及标线标牌、违法建筑拆除、乱停乱放车辆拖移、店招隐患消除和一店多招拆除、绿化补植补栽、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执法执勤车辆燃油及维修维护；

市政设施维修维护 200 万元，用于 2023 年全面完成县城区市政井盖、水篦子等市政设施出现破损、堵塞等问题时及时维修维护；

政府批示（政府批示〔2020〕67 号）关于解决峨边彝族自治县杨竹大桥至县小至武装部环境整治项目 12.02 万元，解决该项目的尾款。

政府批示〔2023〕59 号关于解决辅助执法人员 2020 年 9 月—2023 年 5 月超时工资 55.17 万元。

2. 绩效结果应用

（1）信息公开

1. 部门绩效目标按要求向社会公开。2. 部门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2）自评质量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 5% 以内。

整改反馈

1. 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

理的问题及时整改。2.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综合行政执法局认真组织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得分：98 分。

（二）存在问题。

年初预算准确度不高，与实际执行数有一定的差距，年中需要做预算调整。

改进建议。

进一步加强学习，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加强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监督，严禁超预算和无预算安排支出，严格开支范围和标准，严格支出报销审核。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 7 月 15 日

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023年度）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713-峨边彝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本级		3,158.10									
713001-峨边彝族自治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51113222T000000291085-县城垃圾卫生填埋场生产费	46.54	对新场垃圾填埋场渗滤液进行规范处理：场内生活垃圾规范填埋，做到日产日清，达到环保要求。旧场垃圾外运、焚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挖掘机数量	≥	0	台	1	
						生活垃圾清运至乐山焚烧	≥	0	吨	1	
						处理垃圾量	≥	200	吨	10	正向指标
						药剂	≥	10000	斤	28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本年度内垃圾填埋场正常运转	=	1	年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县城内环境卫生	定性	优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5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	≤	50	万元	10	
	51113222T000000291091-垃圾定点收集、中转、清扫承包费	906.88	县城生活垃圾及时清运，做到日产日清，餐厨垃圾处理，确保城市环境卫生。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餐厨垃圾点	≥	400	个（台、套、件、辆）	10	正向指标
						清扫保洁面积	≥	230000	平方米	10	正向指标
						用水量	≥	20	万吨	1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城区清洁度高	定性	优		1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本年度内保障环境卫生	=	1	年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整治率	≥	99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9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	≤	1318	万元	10	
	51113222T000000291093-垃圾外运及处置费	363.61	对全县的生活垃圾外运，并进行环保发电焚烧处理费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处理量	≥	21900	吨	10	正向指标
						覆盖6个中转站	=	6	个	10	正向指标
					质量指标	确保城镇的环境指数良好	定性	优		10	正向指标
					时效指标	2022年12月31日前完成	=	365	天	10	正向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规范处置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8	%	10	正向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	≤	460	万元	20	
	51113222T0000007448175-综合行政执法局2022年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中央）	120.61									
	51113223T0000009076248-峨边县扩建沙坪中转站地形图测绘	0.30									
	51113223T0000009128490-城市管理专项经费	306.88	优化城市标识标线、城管环卫人员劳务费、环卫车辆燃料运行费、城乡园林提升、补植补栽栽等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数	=	13	辆	10	
						劳务派遣人数	≥	30	人	10	
						标志标线	≥	10000	平方米	10	
						绿化补植补值面积	≥	5000	平方米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满意度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8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	≤	306.88	万元	20	
	51113223T0000009128756-市政设施维修维护	200.00	城市照明设施管理及维护、城市路面维修维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街区、河堤亮化数量	≥	7000	米	10	
						疏通、更换排污管道	≥	10000	米	10	
						更换市政井盖、水篦子	≥	1000	个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完成时限	≤	365	天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	98	%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8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	≤	200	万元	20	
	51113223T000000959095-政府批示（政府批示2020[67]号关于解决峨边县城杨竹大桥至县小至武装部环境整治项目经费的请示）	12.02									
	51113224T0000011203632-政府批示[2023]59号关于解决辅助执法人员2020年9月-2023年5月超时工资经费的请示	55.17									

附件 2

生活垃圾外运及处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自评）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该项目为生活垃圾外运及处置。按照环保相关要求，生活垃圾处理需逐步实现“零填埋”目标。该项目为将我县所产生的生活垃圾外运至乐山焚烧发电。我局申报该项目资金为 363.61 万元，取得同意并批复。

（二）项目绩效目标。将我县城区及 13 个乡镇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外运焚烧发电，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乡环境卫生进一步提高。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该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情况。截至评价时间点，实际到位 363.61 万元，均为县财政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且到位及时。

2. 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的实际支出为 363.61 万元，均用于将我县城区及 13 个乡镇每天产生

的生活垃圾进行外运焚烧发电。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财务处理，规范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政府招投标实施流程并确定中标单位。我局根据该项目实施内容拟定相关考核内容及监管措施，并严格执行。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2023 年全面完成我县城区及 13 个乡镇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外运焚烧发电。该项目资金及时拨付到位，无违规记录。

（二）项目效益情况。该项目实施后，我县城区及 13 个乡镇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已外运焚烧发电，确保了全县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乡环境卫生及群众满意度均进一步提高。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

城市管理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单位自评)

一、项目概况

2023 年度，城市管理方面主要涉及标线标牌、违法建筑拆除、乱停乱放车辆拖移、店招隐患消除和一店多招拆除、绿化补植补栽、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执法执勤车辆燃油及维修维护。

(一) 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3 年项目城市管理经费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 4.1 万元，基金项目 302.78 万元，该项目共计安排 306.88 万元。评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度，城市管理方面主要涉及标线标牌、违法建筑拆除、乱停乱放车辆拖移、店招隐患消除和一店多招拆除、绿化补植补栽、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执法执勤车辆燃油及维修维护。

(三) 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执法实施的标线标牌、违法建筑拆除、乱停乱放车辆拖移、店招隐患消除和一店多招拆，绿化补植补栽、劳务派遣人员工资及保险，执法执勤车辆燃油及维修维护申报内容与城市管理内容相符、申报目标是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及到位。2023 年项目城市管理经费到位的一般公共预算 4.1 万元，基金项目 302.78 万元，该项目共计安排 306.88 万元。均为县财政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且到位及时。

2. 资金使用。2023 年项目城市管理经费使用一般公共预算 4.1 万元，基金项目 302.78 万元，该项目共计安排 306.88 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该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及时进行财务处理，规范进行会计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目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过程实施。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3 年项目执法执勤 13 辆车的燃油及维修维护，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及保险，绿化补植补栽 500 平方米，违建拆除等。

（二）项目效益情况。

让城市秩序明显改善，管理水平不断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98%。

四、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无。

（二）相关建议。无建议。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 年度）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垃圾外运及处置费		年度：	2023年度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63. 61		363. 61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363. 61		363. 6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将我县城区及13个乡镇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外运焚烧发电，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乡环境卫生进一步提高			将我县城区及13个乡镇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进行外运焚烧发电，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城乡环境卫生进一步提高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处理量；覆盖中转站	垃圾处理量21900吨；6个生活垃圾中转站	处理量；覆盖中	理量21900吨；6个生活垃圾
	质量指标	确保城镇的环境指数良好	优	城镇的环境指数	优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365天	3年12月31日前	365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363. 61万元	经济成本	363. 6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务对象满意度指	0. 98
	生态效益指标	达到环保要求，规范处置率	1	不保要求，规范处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群众满意度指标	0. 98
说明：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请参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入库时填报的绩效目标表。 2. 其他资金是指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捐赠或帮扶社会资金等。 3. 全年预算数根据上级文件和预算下达为准。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专项经费			年度:	2023年度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4.1		4.1		100%
其中：中省补助资金					
县级预算资金	4.1		4.1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执法执勤车辆燃油及维修维护			执法执勤车辆燃油及维修维护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目标指标	目标值	业绩指标	完成率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10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100%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实施管理	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	符合	100%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100%	
		监理规范性	规范	100%	
		系统运维规范性	规范	100%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项目验收规范性	规范	100%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资产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辆数	执法执勤车辆1辆	执法执勤车辆数	执法执勤车辆1辆
	质量指标	产品质量	优	产品质量	优
	时效指标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23年12月31日前完	3年12月31日前5	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4.1万元	经济成本	4.1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8%	务对象满意度指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群众满意度指标	98%

说明：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请参考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项目入库时填报的绩效目标表。
2. 其他资金是指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捐赠或帮扶社会资金等。
3. 全年预算数根据上级文件和预算下达为准。

第四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